

证券代码：835512

证券简称：华翼蓝天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9日以书面形式
5. 会议主持人：GU ZENGWEI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重新审议《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拟发行数额不超过 900 万股（含 9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6-7 元/股（含 5.6-7 元），融资金额不超过 5,5,040.00-6,300 万元（含 5,040.00-6,300 万元）。具体股票发行内容详见《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20）。

此议案在《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的表决上存在瑕疵故需重新表决，以此次董事会表决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张昱为公司董事张宏智之女儿，张宏智为公司董事 GU ZENGWEI、谷慧琴之姐夫，故公司董事张宏智、GUZENGWEI、谷慧琴回避表决上述议案。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为激发公司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力，肯定优秀员工的榜样作用，增强管理团队和业务团队的稳定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核心员工提名认定标准，经公司管理层推荐，提名薛根越、王若文、郭江淳、YANG LU 4 名员工为公司的核心员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天津华翼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